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1年4月27日14时00分在杭州市之江路599号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董事长方利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0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总裁)张兴桥先生向董事会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汇报2020年实际履职情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0 年的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杨鹰彪先生、马贵翔先生、吴晖先生向董事会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汇报 2020 年实际履职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020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41,419,860.17 元，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稳健发展阶段，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的基础上，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结合公司发展规划，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议公司 2020 年的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

1、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

203,28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328,000.0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9.08%。

2、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公积金转增3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3,280,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64,264,000股，具体股数以公司履行完毕法定程序后另行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的股数为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20年实际运营情况，编制了《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的2020年度公司审计工作进行认真评价，鉴于其在中国年报审计中所体现的专业水平和良好服务，提议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现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规则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现将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新增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梳理及审查，对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进行授权，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元)	上年发生额(元)
杭州联创纵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	190,080.00

2018 年 5 月方利强辞任杭州联创纵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应认定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于 2019 年 6 月之后杭州联创纵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因此，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2）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 2020 年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方利强、李敏	临汾市东方诚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552.68	2019/05/24	2021/06/21 -2029/12/21	否	
		3,000.00	2019/11/05			
小计		22,552.68	-	-		

2、预计 2021 年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

考虑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预计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可能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担保。

独立董事尚需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方利强、张兴桥、李婷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申请银行授信权限的议案》

基于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 PPP 业务发展，公司资金需求将进一步提高，需不时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补充流动资金。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申请银行贷款及授信权限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申请银行授信权限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拟就担保额度相关事宜，提请授权。

1、关于预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因经营需要，预计将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公司拟同意为单个全资子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0万元以下(含40,000万元)授信担保、为全体全资子公司提供总计人民币100,000万元以下(含100,000万元)授信担保。

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办理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关于预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经营需要，预计将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公司拟同意为单个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0万元以下(含40,000万元)授信担保、为全体控股子公司提供总计人民币200,000万元以下(含200,000万元)授信担保。

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办理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关于预计向参股PPP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公司参股PPP项目公司因经营需要，预计将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公司拟同意为单个参股PPP项目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0万元以下(含40,000万元)授信担保、为全体参股PPP项目公司提供总计人民币200,000万元以下(含200,000万元)授信担保。

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办理为参股的PPP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年度内部控制信息的编制、审议和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了《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表决票 9 票,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 2020 年的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现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 表决票 9 票,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拟出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计划方案,具体如下:

姓名	职位	2021 年度计划税前薪酬 (万元)
方利强	董事长	80.00
张兴桥	董事、总裁	70.00
李婷	董事	0.00
叶帆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60.00
陈颖	董事	55.00
胡先伟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5.00
钱波	监事会主席兼职工监事	55.00

朱国荣	监事	55.00
周欣欣	监事	50.00
杨鹰彪	独立董事	8.00
吴晖	独立董事	8.00
马贵翔	独立董事	8.00

除独立董事津贴外，其余董事、监事执行公司具体岗位薪酬标准，结合任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综合考核后发放。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拟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计划方案，具体如下：

姓名	职位	2021 年度计划税前薪酬（单位：万元）
童吉飞	副总裁	55.00
李军	副总裁	60.00
彭水生	副总裁	50.0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具体岗位薪酬标准，结合任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综合考核后发放。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发布的会议通知、授权委托书、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诚邦

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